

八旗通志初集卷之四十

職官志八

內務府

國初置內務府掌

內府財用出入及祭祀宴饗餚羞衣服賜予刑法
工作教習諸事順治十一年裁置十三衙門曰
司禮監。尚方司。御用監。御馬監。內官監。尚衣監。
尚膳監。尚寶監。司設監。兵仗局。惜薪司。鐘鼓司。
織染局。十二年改尚方司爲尚方院。十三年改
鐘鼓司爲禮儀監。尚寶監爲尚寶司。織染局爲

經局。十七年。改內官監爲宣徽院。禮儀監爲禮儀院。十八年。裁十三衙門。仍置內務府。所屬有廣儲司。會計司。掌儀司。都虞司。慎刑司。營造司。織染局。又置武備院。上駒院。康熙二十三年。增設奉宸苑。慶豐司。二十五年。設景山官學。雍正元年。鑄給經管三旗錢糧關防。四年。鑄給內管領關防。并設稽察內務府御史等官。其建設裁汰。備列於後。

官制

內務府

總管。隨時建設。無定員。

主事二員。

署主事二員。

雍正元年設一員。四年增一員。

筆帖式二十六員。

舊設十六員。康熙三十三年添八員。三十七年裁二

員。雍正元年添四員。

值年管理番役司官二員。

雍正四年設。

廣儲司

郎中四員。

內掌印一員。

員外郎十二員。

舊設八員。康熙二十八年添四員。

主事一員。

署主事一員

雍正元年添設。

司庫十二員

舊設八員。康熙二十八年添四員。

無頂帶司庫十二員

康熙四十四年添設。

筆帖式二十八員

舊設十四員。康熙二十八年添六員。三十四年裁二員。雍正元年添十員。

會計司

郎中三員

內掌印一員。康熙三十八年裁一員。雍正元年復設。

員外郎六員

原額十二員。康熙二十六年撥六員。經管錢糧莊。

主事一員

署主事一員

雍正元年添設。

筆帖式二十三員

舊設二十一員。康熙三十四年裁二員。雍正元年添設。

四員。

掌儀司

郎中二員

內掌印一員。舊設三員。康熙三十八年裁一員。

員外郎八員

主事一員

署主事一員

雍正元年添設。

贊禮郎十員

舊設十二員。康熙三十八年裁二員。

膳房總領六員

茶房總領四員

司胙官四員。

筆帖式二十三員。

舊設二十員康熙三十二年裁一員雍正元年

添四員

膳房

總理大臣。

侍衛

俱隨時建設無定員

主事一員。

雍正二年設

庫掌四員。

舊設二員康熙五十八年添二員

筆帖式九員。

舊設四員康熙五十三年添三員雍正二年添二員

茶房

總理大臣

侍衛

俱隨時建
設無定員

都虞司

郎中二員

內掌印一員。舊設三員。
康熙三十八年裁一員。

員外郎五員

舊設六員。康熙三
十八年裁一員。

主事一員

署主事一員

雍正元年添設。

筆帖式十七員

舊設十四員。康熙三十七
年裁一員。雍正元年添四
員。

慎刑司

郎中二員。

內掌印一員。舊設三員。
康熙三十八年裁一員。

員外郎四員。

舊設六員。康熙三十八年
裁一員。六十一年裁一員。

主事一員。

署主事一員。

雍正元年添設。

筆帖式十七員。

舊設十四員。康熙三十七
年裁一員。雍正元年添四

員。

營造司

郎中二員。

內掌印一員。舊設三員。
康熙三十八年裁一員。

員外郎八員。

主事一員。

署主事一員

雍正元年添設

筆帖式三十三員

舊設二十一年添設五員康熙三十四年

裁二員。五十三年分撥米鹽庫四員。五十九年添二員。雍正元年添設六員。三年裁米鹽庫撤回。四員。又添設一員。

慶豐司

郎中二員

康熙二十二年設

員外郎十員

舊設六員康熙二十三年添四員。

主事一員

署主事一員

雍正元年設

筆帖式十八員

滿文十五員漢文二員委員署主事。舊設十二

員。康熙二十三年添六員。三十
四年裁二員。雍正元年添二員。

游牧處

總管一員。

康熙三十
七年設。

副總管二員。

康熙四十一年設一員。
四十七年設一員。

協領六員。

康熙三十
三年設。

筆帖式十二員。

康熙三十
三年設。

達里崗崖翼長一員。

康熙三十
九年設。

筆帖式二員。

康熙三十九年設一員。
四十年增一員。

織染局

員外郎一員。

司庫一員。

筆帖式三員。

藥房

內管領二員。

內副管領二員。

俱康熙三十年設。

司庫二員。

副司庫二員。

筆帖式十五員。

舊設十六員康熙三十八年裁一員。

官學

景山官學

康熙二十五年建。

總管滿漢學官五員。

內管領六員。

康熙三十一年設三員。三十四年添三員。

滿洲佐領七員。

康熙三十一年設。

滿教習九員。

三旗經管錢糧

郎中一員。

員外郎六員。

署主事一員。

筆帖式十二員。

內管領

內管領三十員

原設二十員。康熙二十四年添四員。三十年添三員。

添三員。

內副管領三十員

原設二十員。康熙二十四年添十員。

筆帖式三員

舊有米鹽庫初名鹽庫康熙四十八年設

郎中三員無品級庫首領一員筆帖式

三員五十三年添設六品庫首領一員

無品級庫首領三員筆帖式四員五十

四年改名米鹽庫雍正元年添設筆

帖式六員三年奏准將衙門全裁。

稽察內務府御史

雍正四年設。

監察御史四員

筆帖式十六員

武備院

大臣三員。

郎中一員。

員外郎八員。

舊設六員康熙四十二年增二員

主事一員。

署主事二員。

雍正元年設

筆帖式二十八員。

舊設十七員康熙三十三年添設五員三十四年裁二員四十五年添設八員

上駒院

總管大臣。

隨時建設無定額。

侍衛十五員。舊隨時建設無定類雍正元年定爲十五員。

郎中一員。康熙二十年設五

員外郎四員。舊設六員。康熙三十八年裁二員。

主事四員。舊設一員。康熙三十年添三員。

署主事六員。康熙五十九年設三員。雍正元年增三員。

筆帖式二十二員。舊設十五員。康熙二十九年添七員。

奉宸苑

掌印大臣一員。即以內務府總管充

郎中一員。

員外郎四員。

主事一員。

署主事一員。

雍正元年添設。

筆帖式十二員。

舊設八員。康熙三十二年添設一員。三十九年添設一員。

雍正元年添設二員。

靜明園筆帖式一員。

湯泉筆帖式二員。

總理玉泉山稻田大臣一員。

雍正元年添設。

兼管玉泉山稻田官二員。

於各司院苑局各官內以原銜充。雍正元年設。

筆帖式三員。

雍正元年設。

南苑

郎中一員。

員外郎二員。

署主事一員。雍正元年設。

筆帖式五員。

鑲黃旗

護軍統領一員。雍正元年增設。

護軍叅領五員。

署叅領五員。

侍衛署叅領三員。康熙三十六年增設。